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李怡樺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5
電子信箱：as747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560029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45429340_115600299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臺北市115年度教師人工智慧（AI）增能系列研習班」第11-17期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所屬教師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報名及薦派，並核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中心115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，實體課程每場次30人，線上課程每場次100人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15 年 11 月 14 日（週六）至 12 月 26 日（週六）。
- 四、報名及薦派期間：各期報名截止日不同，請於期限內分別報名，詳附件實施計畫課表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
 - （一）實體課程：臺北市立長安國中（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70巷11號）。第14期在行政樓4樓教師社群研討室，其他實體課程在信義樓3樓電腦教室。
 - （二）線上課程：相關連結將於課程前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

建國中學 1151008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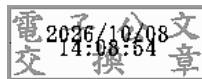
MPAA1156013668

研習網中登錄之 e-mail 信箱通知，請確認收件信箱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s://insc.tp.edu.tw>）報名，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程序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立長安國民中學總務處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56013668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臺北市115年度教師人工智慧（AI）增能系列研習班」第11-17期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所屬教師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報名及薦派，並核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建國中學 教務處 化學實驗室幹事 謝秋琴 送陳/會 115/10/08 15:15:35

一、公告周知。

二、有興趣者自行報名參加，實體課程公假課務自理，若為線上研習，不須請公假。

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2.建國中學 教務處 設備組長 施芳蕓 送陳/會 115/10/08 16:13:34

一、公告周知。

二、有興趣者自行報名參加，實體課程公假課務自理，若為線上研習，不須請公假。

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3.建國中學 教務處 教務主任 沈容伊 決行 115/10/08 17:57:14

一、公告周知。

二、有興趣者自行報名參加，實體課程公假課務自理，若為線上研習，不須請公假。

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4.建國中學 人事室 助理員 賴思媛 送陳/會 115/10/12 10:24:28

請參加實體研習人員於WebITR覈實辦理請假事宜。

5.建國中學 人事室 人事主任 潘麗君 會畢 115/10/12 11:25:24

請參加實體研習人員於WebITR覈實辦理請假事宜。